

新北市立漳和國中因應 covid-19 學生防疫假申請單

年 班	座號		學生姓名	
<p>因應 covid-19 疫情嚴峻，考量孩子安全性，故申請防疫假。建請同意自 111 年____月____日起至 111 年____月____日止(共 天)請假在家學習並配合學校規定之課程進行學習。本人(學生家長)已詳閱下列【學生申請防疫假注意事項】並同意校方定時關心孩子身心健康與學習。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家長(法定代理人)簽名：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連絡電話：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申請日期：111 年 月 日</p>				
導師	午餐秘書	教學組	生教組	學務主任

-----以-----下-----注-----意-----事-----項-----請-----自-----行-----留-----存-----

【學生申請防疫假注意事項】

- 1.本申請書依據新北市政府 110 年 8 月 25 日新北教國字第 1101587909 號函辦理。
 - 2.因應新冠肺炎 (Covid-19) 疫情，111 學年度間倘有擔心個別健康情形或為避免外出感染之學生，得申請防疫假，不列入出缺勤紀錄。**(每次申請以一週為限，得續請)**
 - 3.«防疫假申請單»須由學生家長(法定代理人)提出申請，填寫後須於請假日(不含)**一日前**核章完成，並繳交至學務處生教組。
 - 4.申請在家自主防疫的學生經本校核准後，請家長務必主動關心學生居家安全、作息與學習狀況，如防疫期間發現申請人有外出旅遊、社團練習、與友人聚餐、在外遊蕩...等等，不符合在家防疫之行為，本校得取消防疫假申請，並列入出缺勤紀錄。防疫假期間，校方將不定時電訪關心學生，以確認學生身體健康狀況，請家長協助配合。
 - 5.防疫假期間學生須持續在家學習，請家長協助指導學生妥善規劃授課教師提供的學習進度與內容，並配合線上教學資源進行學習 (任課老師會公告學習資訊於各班的 google classroom)。
 - 6.防疫假期間午餐退費計算方式：**提出申請防疫假當日**後，**第 3 個工作日起之停餐日**均可申請午餐退費。例如：若 4/25 提出申請防疫假，則 4/28 起之停餐日均可申請午餐退費。
- ※提醒您，午餐退費申請書可與防疫假申請單同步簽核，其中午餐退費申請最遲於返校後 2 日內須申請完畢，逾時不予退費。

